**2019年鄞州职教中心创业计划书比赛（寒假）暨融创园项目入驻遴选的通知**

大众创业，万众创新，众创时代，需要人人参与创新创业。寒假来临，为有效利用时间和整合社会上的各种创新创业资源，激发教师和学生的进取精神，提升创造活力，深入推进创新创业教育，促进课程改革，鼓励学生苦练技能，边学边用，以用促学，学用结合，促进教师专业成长，提升学生综合素质，学校决定组织“创业计划书”项目比赛，同时遴选优秀项目入驻融创园开展创新创业实践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**一、参赛对象**

全校所有老师（不限专业学科）均可以组织指导学生参加“创业计划书”大赛和融创园创业项目遴选。
**二、参赛项目及要求**

**1.市技能大赛“创业计划书”项目**（具体要求参见附件一）

**项目内容**：具有规范性、科学性、创新性、可行性的创业计划，包括创办企业、创办项目、电子商务等创业方案。参赛作品、方案要充分体现职业学校的原创性、职业性、专业性，以专业实践技能为基础，鼓励各学科（专业）之间的交叉和融合，鼓励教师辅导和团队协作。已获得过区级以上奖励或第三方服务设计的产品方案不得参赛。

**参赛方式**：团队形式参赛，一个项目最多四名学生和两个指导教师，可以跨专业组成，递交一份《创业计划书》。

**2.入驻融创园创业项目遴选要求**

**项目内容**：创业项目要适合在校内融创园创业实践，可操作性和创新性要强，结合专业和个人技能特长的创业项目优先。融创园项目内容不能与校内食堂和小卖部重复，奶茶、咖啡等饮食类项目暂不许进驻。根据师生实际需求，可以经营时令新鲜水果类项目，但不能是简单的买卖，必须要有创意和特色。

**参赛方式**：创业团队负责人需要同时递交《融创园创业项目入驻申请表》（附件二）和《创业实践项目计划书》的电子稿和纸质稿各一份。

**三、递交时间及方式**

2019年3月8日（星期五）前，指导老师统一将参赛项目的《创业计划书》、《融创园创业项目入驻申请表》和《融创园创业实践项目计划书》的电子稿和纸质稿交给两部创新创业负责老师：机电部行政楼215室 周小波663915；经贸部4号楼211-1室 陈丹璐651406。

**四、评比奖励**
 1.初评：两教学部组织评委分别对递交的《创业计划书》、《融创园创业项目入驻申请表》和《融创园创业实践项目计划书》进行评比，按参赛作品的10%、20%、30%分别评出一、二、三等奖。

2.终评：两教学部分别选出6份优秀《创业计划书》和6个融创园优秀创业备选项目于3月15（星期五）之前交给朱敏老师，参加校级终评。学校将组织答辩（时间另行通知），选出优秀项目参加市技能大赛集训和入驻融创园。

3.奖励：大赛设立一、二、三等奖和优秀班级组织奖（以加分形式纳入班级考核）、优秀指导教师奖，颁发奖状和奖品。
**五、温馨提示**

1.请两教学部和各教研组组长发动班主任和教师指导学生参加比赛，进一步促进专业内涵建设，其中结合专业开展创业的项目比较容易在市技能大赛中获奖。

2.请德育导师（班主任）发动组织本班学生积极参与创业计划书比赛，亲自指导或联系推荐指导老师对参赛学生进行指导。

3.各任课教师，特别是创业课程任课教师指导学生发掘创业项目，撰写创业计划书，指导学生参赛。

4.指导学生利用暑假走向社会的优势，收集整合各种创新创业资源，积极备赛参赛。

5.参加市技能大赛的《创业计划书》与《融创园创业实践项目计划书》有一定的差异，前者注重创新性和与专业相关性，后者注重校园创业操作的针对性和可行性。

6.鄞州职教中心创业计划书比赛组委会由学生发展中心、团委、创新创业教研组等相关部门老师组成。

鄞州职教中心创业计划书比赛组委会

 2019年1月2日

附件一：宁波市技能大赛 创业计划书比赛要求